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Nan Yue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9)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定2012年11月13日(星期二)下午3時假座香港銅鑼灣告士打道310號柏寧酒店27樓柏寧6號房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批准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根據本公司與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於2005年9月15日訂立的優先經營權協議而訂立的個別高速公路服務分包協議下擬進行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人民幣116,117,100元；
2. 批准就本公司與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於2005年9月27日訂立的智能交通服務總協議下擬進行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人民幣494,957,100元；及
3. 批准就本公司與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於2005年9月27日訂立的材料採購總協議下擬進行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的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人民幣1,012,780,000元。

承董事會命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洪

中國，廣州
2012年9月27日

附註：

1.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大會上提呈以供考慮及酌情通過的所有決議案須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2. 本公司股東名冊將由2012年10月13日(星期六)至2012年11月13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不會辦理股份轉讓登記。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須不遲於2012年10月12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於2012年11月13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H股及內資股持有人均可出席本次大會。
 3. 本公司股東均可委派一名或多名代表,代其出席大會及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4. 代表委任文件必須由本公司股東或其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如股東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董事或正式獲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倘文件由股東的代表簽署,則授權該代表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須經公證人證明。
 5.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須早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24小時前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持有人而言),方為有效。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欲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本大會的本公司股東,須早於股東特別大會舉行日期20日前(即2012年10月24日(星期三))將回條交回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就內資股持有人而言)或本公司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持有人而言)。
 7. 出席大會的本公司股東或其代表須出示身份證明文件。
 8. 於本通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洪先生、王衛兵先生、鄧崇正先生及曾剛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偉先生、鄭任發先生、陸亞興先生、蔡叢華先生、禰宗民先生及湯英海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桂壽平先生、劉少波先生及彭曉雷先生。
- * 本公司以其中、英文名稱「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Guangdong Nan Yue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